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债券中期报告

(2025 年)

二〇二五年八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中期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如有）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中期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前，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本次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各期募集说明书中“风险提示及说明”等有关章节的内容。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上一报告期以及募集说明书中“风险提示及说明”章节没有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8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2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6
一、 公司债券情况.....	16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0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0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1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23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3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3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3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3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3
四、 资产情况.....	23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4
六、 负债情况.....	25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6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6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7
十、 重大诉讼情况.....	27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7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7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7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7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29
财务报表.....	33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3

释义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华鑫证券	指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本报告、中期报告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披露的《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中期报告（2025 年）》
募集说明书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公司债券而制作的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21 华鑫 04	指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四期）
23 华鑫 01	指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3 华鑫 02	指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4 华鑫 C1	指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4 华鑫 C2	指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4 华鑫 S1	指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4 华鑫 01	指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5 华鑫 01	指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5 华鑫 03	指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摩根基金	指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曾用名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鑫期货	指	华鑫期货有限公司
华鑫投资	指	华鑫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资信评级机构、新世纪评级	指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为发行人提供主体及跟踪评级的评级机构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文简称	华鑫证券
外文名称（如有）	China Fortune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外文缩写（如有）	China Fortune Securities Co.,Ltd.
法定代表人	俞洋
注册资本（万元）	360,000
实缴资本（万元）	360,000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 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东海社区深南大道 7888 号东海国际中心一期 A 栋 2301A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 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东海社区深南大道 7888 号东海国际中心一期 A 栋 2301A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40
公司网址（如有）	http://www.cfsc.com.cn
电子信箱	huaxin_zhengquan@vip.163.com 或 cfsc@cfsc.com.cn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吴钧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联系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云锦路 277 号
电话	021-54967388
传真	021-54967388
电子信箱	wujun@cfsc.com.cn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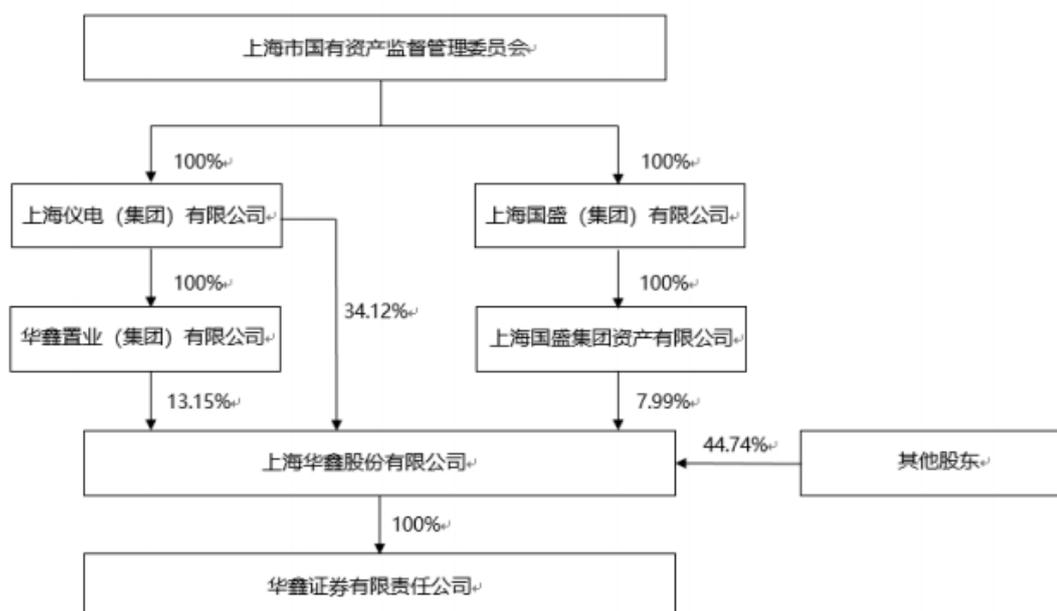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100%，无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间接持股 55.26%，无受限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三）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姓名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或新任职的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董事	刘绫	职工董事	离任	2025 年 2 月	2025 年 3 月
董事	周昌娥	职工董事	新任	2025 年 2 月	2025 年 3 月
董事	万波	独立董事	离任	2025 年 2 月	2025 年 3 月
董事	胡鸿高	独立董事	新任	2025 年 2 月	2025 年 3 月
高级管理人员	冯晓东	原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任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	岗位变更	2025 年 2 月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	吴钧	原任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现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岗位变更	2025 年 2 月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4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的 20%。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俞洋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俞洋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沈巍、陈海东、陈慧谷、管一民、刘凤委、周昌娥、胡鸿高

发行人的监事：无

发行人的总经理：陈海东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周昌娥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王习平、冯晓东、吴钧、王祖民、胡映璐、冯葆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作为综合类证券公司，公司经营范围为：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承销与保荐；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业务；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

1、经纪业务

受 2024 年四季度政策催化影响，市场交易活跃度显著提升，带动行情持续向好，2025 年以来，市场增长态势得以延续，规模不断扩容。报告期内，经纪业务坚持贯彻金融科技核心战略，通过推动精细化管理，提供差异化专业服务，金融科技在各业务领域的应用效能得到全面释放，更好地满足客户的专用技术服务需求，为业务发展注入了强劲动力，实现运营效率和管理效能的双提升，进一步夯实了公司在金融科技领域的领先优势。在客户拓展方面，华鑫证券积极推进多元获客模式，与同花顺等多家互联网平台持续开展专项推广合作。通过举办针对私募及资管合格投资者的营销活动，增加合格投资者的数量。

2、自营业务

2025 年上半年，中国经济受地缘政治和全球关税战影响深远，经济基本面修复和需求疲软问题依然突出。但股票市场在政策支撑及科技领域不断创新突破的加持下，显示出强大的韧性。科技成长及其受益领域的投资表现优异，以大盘蓝筹股为核心配置的防御策略也持续有效。债券市场方面，当前我国经济正处于转型换挡的攻坚期，市场广谱利率持续下行，高息低风险资产加速退出历史舞台，固收业务面临着票息收益压缩和资本利得空间收窄的双重挑战。报告期内，固收领域以金融科技赋能，通过“资产-策略”双轮驱动开拓新增长点，积极挖掘“固收+”资产及高收益债机会，形成了适合中小券商 FICC 业务的差异化竞争优势。

3、资管业务

资产管理业务持续围绕“收益稳、波动低”的核心定位，坚持“为客户资产持续增值而努力”的核心工作原则，构建稳健型资产管理业务体系。以审慎控制风险为前提，稳步推进各项业务。

截至报告期末，华鑫证券资管业务总规模超过 1200 亿元，同比实现较大幅度增长。报告期内，公司资产管理业务产品创设能力和投资研究能力持续提升，发行多只 MOM 产品，同时结合自身投研优势，在多个银行、互金渠道发行“固收+”策略产品，不仅丰富了产品线，也有助于满足投资者财富管理和资产配置的需求。华鑫证券资管管理的固收+、多元策略产品，多次获得私募排排网同类策略收益前列。由华鑫证券作为管理人和销售机构申报的“华鑫-鑫欣-数据资产 1-5 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正式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无异议函，该专项计划为全国首单获批的数据资产 ABS。

4、投行业务

报告期内，债券融资业务秉持“防风险、重合规”的核心理念，积极服务实体经济和国家战略，重点聚焦城投债和科创债领域，培育优质客户，发展优质项目，为地方经济发展和科技创新提供了有力支持。报告期内主承销发行债券 40 只，市场排名第 37 位。

股权融资业务以北交所项目和并购重组业务为重点，深耕区域资源，推进业务协同联动，持续储备各类型股权项目，推动项目快速落地。报告期内，已经完成数个项目的前期储备与执行，具体项目类型包括上市辅导、新三板挂牌业务及持续督导业务、并购重组业务、一般财务顾问业务。

5、信用业务

信用业务主要以“控风险，促服务”为工作核心，通过持续完善两融业务的风控体系降低业务风险，充分利用金融科技促进服务提升。一方面建立多维度的两融业务风险控制体系，另一方面，借助金融科技赋能的优势，积极推动两融业务流程的电子化、数字化，通过挖掘客户需求，不断完善基于金融科技对两融业务解决方案，面向各类客户提供多样化的两融服务。

6、期货业务

报告期内，华鑫期货围绕“稳定经营，聚焦优势，改善结构，做大规模”的原则，聚焦期货经纪业务及期货资管业务两条主线。经纪业务在客户权益、成交量、成交金额方面保持较快增长，互金业务实现突破。资管业务存续规模保持较快增长。

7、另类投资业务

华鑫投资以自有资金稳健开展股权投资业务，通过运用各类多模态 AI 大模型，辅助投后管理工作，提升投后管理及服务能力，提升拟上市企业治理水平，着力提升资本市场服务新质生产力发展质效。报告期内，华鑫投资已有已投资企业成功在港交所上市。

8、研究所业务

研究所以“研究创造价值”为核心理念，坚持“精准、及时、有效”的研究思路，持续推进内外部服务协同推进，均衡发展。报告期内，研究所根据市场发展方向，重点聚焦总量、硬科技、高端制造、新消费、大周期等领域研究，并加大、加深上述领域的研究力度；同时持续为公募基金、私募基金、保险理财子公司等专业投资机构提供高质量卖方服务，并逐步在重点客户拓展中获得进一步突破。对内服务方面，持续加强投研综合服务能力建设，积极探索 AI 大模型在投研领域的垂类应用，并为其他条线提供研究支持，加强内部业务协同性。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近年来，华鑫证券坚持金融科技引领业务发展的核心战略，持续推动金融科技与业务建设的深度融合，取得了显著成效。自主开发的以“速度+智能”为特征的低延时特色交易系统 in 行业处于领先地位，通过金融科技赋能，有力推进了公司交易服务能力的提升，金融科技特色产品获得了市场较好的认可，客户数量和业务规模保持快速增长，初步构建了量化私募机构和专业投资者业务生态。

经纪业务依托金融科技优势和全国 80 余家营业网点布局，有效提高交易服务质效，推进财富管理转型，业务规模和市场竞争力显著提升。报告期内，公司股基交易量同比实现较大幅度增长。

综合自营业务初步构建了稳健多元的业务体系，固收投资收益稳健，销售交易稳步增长，成为了公司经营发展的稳定器。

资管业务持续提升主动管理能力，坚持“收益稳、波动低”的产品特色，资产管理规模同比增长。公司收入和利润结构转型成效明显，抗风险能力进一步加强。

公司核心管理团队平均从业年限超过二十年，具有丰富的证券行业经营管理经验。近年来，公司核心管理团队带领公司全体员工推进转型发展，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公司发展态势稳健向好。通过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公司人才队伍不断优化和扩充，通过加强“三观三心三意识”的华鑫企业文化建设，公司的凝聚力和向心力不断提升。

公司持续加强合规管理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实现了对所有业务、机构及全体人员，贯穿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的合规风险管理全覆盖，涵盖事前防范、事中监控和事后检查等各个阶段。公司整体合规风控水平保持健康稳定，为公司平稳发展提供了坚实的保障。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正常，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未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毛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营业务情况

1. 分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经纪业务	4.62	3.20	30.83	39.89	3.43	3.19	6.85	37.39
信用业务	0.64	0.09	86.09	5.55	0.53	0.15	71.96	5.75
资管业务	0.87	0.64	26.45	7.51	1.36	0.68	50.02	14.84
投行业务	0.94	0.69	27.22	8.16	0.81	0.64	21.99	8.89
期货业务	0.39	0.43	-9.17	3.37	0.35	0.38	-10.38	3.80
其他业务	4.11	3.45	16.09	35.52	2.69	2.50	6.81	29.32
合计	11.58	8.49	26.69	100.00	9.17	7.55	17.68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 （1） 经纪业务：经纪业务营业收入上升主要系手续费及佣金收入较去年同期上升所致。
- （2） 信用业务：信用业务营业成本下降主要系信用减值损失计提下降所致。
- （3） 资管业务：资管业务营业收入下降主要系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收入较去年同期下降所致。
- （4） 其他业务：其他业务营业收入上升主要系投资业务收益上升所致，营业成本上升主要系业务及管理费用上升所致。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2025 年上半年，我国证券行业在政策深化改革与市场结构优化的双重驱动下，延续了高质量发展的态势。在“新国九条”政策体系持续落地、宏观经济复苏动能增强、资本市场国际化加速等多重因素作用下，行业整体呈现出市场活跃度提升、业务创新深化、风险

防控强化的特点，为服务实体经济和推进金融强国建设注入新动能。

Wind 数据显示，2025 年上半年，A 股市场呈现震荡上行态势，总市值达 90.16 万亿元，较 2024 年末增长 5.21%，成交金额 162.64 万亿元，同比增长超 61%，日均成交 1.35 万亿元。其中，沪深 300、上证指数分别上涨 0.03%、2.76%，深证成指、创业板指涨幅达 0.48%、0.53%。股票型 ETF 净申购 1,449.03 亿元，其中科创与 AI 主题占比达 60%。

公司坚持以金融科技引领业务发展的核心战略，本着稳中求进的指导思想和“控风险、立特色、增收益”的基本原则，以金融科技赋能业务为抓手，推进业务建设和服务能力提升，开拓业务协同合作模式，进一步做强经纪、综合自营、资管三大压舱石业务，培育和发展投行、研究等其他条线业务，稳步推进收入结构与利润结构的转型，结合自身资源禀赋，积极探索差异化发展和特色化经营的路径。致力于将公司发展成为一家具有良好核心竞争力的科技创新型金融服务商。

2. 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政策风险

政策性风险指国家宏观调控措施、与证券行业相关的法律法规、监管政策及交易规则等的变动，对证券公司经营产生的不利影响。一方面，国家宏观调控措施对证券市场影响较大，宏观政策、利率、汇率的变动及调整力度与金融市场的走势密切相关，直接影响证券公司的业务经营；另一方面，证券行业是受高度监管的行业，监管部门出台的监管政策直接关系到证券公司的经营行为的变化，若在日常经营中未能及时适应政策法规的变化而违规，可能会受到监管机构罚款、暂停或取消业务资格等行政处罚，导致遭受经济损失或声誉损失。

（2）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由资产的市场价格（包括金融资产价格）变化或波动而引起未来损失的风险。根据引发市场风险的不同因素，市场风险主要可以分为利率风险、汇率风险、金融资产价格风险、商品价格风险、特殊事件风险等。华鑫证券涉及市场风险的业务主要包括：权益类证券投资、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证券衍生品投资及大宗商品投资等。此外，国内场内和场外衍生品市场正处在起步阶段，相应的市场机制还不完善，可使用的有效风险对冲工具还不足。对于作为证券衍生品市场主要做市商和风险对冲者的证券公司来说，衍生品市场的高速发展增加了证券公司面临的复杂性的市场风险，对证券公司的市场风险管理提出了更大的挑战。

（3）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发行人、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所规定的义务或由于信用评级的变动、履约能力的变化导致债务的市场价值变动，从而对公司造成损失的风险。华鑫证券目前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集中在债券投资业务、证券衍生品交易业务、融资融券业务、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其他创新类融资业务。随着证券公司杠杆的提升、创新业务的不断发展，承担的各类信用风险日趋复杂，信用风险暴露日益增大。此外，债券市场实质性违约率的提升、特定行业风险事件的集中爆发与景气度的下降等，都对证券公司未来信用风险管理提出了更大的挑战。

（4）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因素及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资产负债结构不匹配、资产变现困难、经营损失、交易对手延期支付或违约，以及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声誉风险等类别风险向流动性风险的转化等。随着经营规模持续提升、融资类业务大规模增长、场外衍生品等创新业务的开展等，华鑫证券一方面需通过主动的融资负债及流动性管理以满足内部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另一方面需要合理安排资产负债结构，以确保流动性风险指标符合外部监管及内部要求，同时还需加强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及操作风险的管理，以防范相关风险向流动性风险的转化。

（5）净资本管理风险

监管部门对证券公司实施以净资本为核心的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如果因证券市场出现剧烈波动或某些不可预知的突发性事件导致华鑫证券的风险控制指标出现不利变化或不能达到净资本的监管要求，且不能及时调整资本结构，可能对业务开展和市场声誉造成负面影响。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独立于公司股东，完全独立经营和运作。

1. 业务独立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核准的经营范围依法自主地开展业务，公司已取得了经营证券业务所需的各项业务资料，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自主经营能力，业务运营不受股东单位及关联方控制或影响，能够独立面向市场参与竞争，不存在股东单位及关联方违反公司运作程序，干预公司内部管理和经营决策的行为。

2. 资产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资产，公司不存在以其自身资产、权益或信用为股东提供担保，公司对所有资产具有完全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 人员独立

公司设立了专门的人力资源管理部门，建立了独立完整的劳动用工、人事管理、工资管理和社会保障制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已取得证券公司任职资格。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公司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没有在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近的其他企业中任职。

4. 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工作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制度和监督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存在与公司股东共用银行账户或将资金存入股东的账户的情形。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并缴纳税款，不存在与股东或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况。

5. 机构独立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已设立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以及相关经营管理部门，依法行使各自职权。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证券业务经营、管理体系，独立自主地开展业务经营，组织机构的设置和运行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要求，公司不存在股东单位直接干预公司经营活动的情形。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为了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管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等有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自律规则以及《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

制度》、《公司章程》，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并遵照执行。

1. 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

根据上述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第十八条 公司与公司关联自然人拟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应当报公司董事会审批。

第十九条 公司与公司关联法人拟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应当报公司董事会审议。

第二十条 公司与公司关联方拟发生的关联交易达到以下标准的，除应当报公司董事会审议，还应当提交股东单位审批交易（公司提供担保、受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重大关联交易。

第二十一条 公司为公司关联方提供担保，不论金额大小，均应当报公司董事会审议，并提交股东单位审批。

第二十二条 公司与上市公司关联自然人拟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应当报股东单位审批。

除正常业务费用以外，公司不得直接或者间接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借款。

第二十三条 公司与上市公司关联法人拟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应当报股东单位审批。

第二十四条 公司为上市公司关联方提供担保，不论金额大小，均应当报股东单位审批。

第二十五条 公司与上市公司关联方进行本制度第十五条第（十一）项至第（十六）项所列日常关联交易时，按照下述规定进行报告和履行相应审议程序：

（一）首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应当与上市公司关联人订立书面协议并及时上报股东单位；

（二）每年新发生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数量较多，需要经常订立新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公司可以在上市公司披露上一年度报告之前，按类别对公司当年度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根据预计结果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

（三）公司实际执行中超出预计总金额的，应当根据超出金额重新提请上市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

（四）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在执行过程中主要条款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在协议期满后需要续签的，公司应当将新修订或者续签的协议，根据协议涉及的总交易金额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并及时披露。协议没有总交易金额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及时披露。

第二十六条 公司与上市公司关联人签订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期限超过三年的，应当每三年重新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和披露义务。

第二十七条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

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交易提交股东审批。

独立董事应当对重大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及合规性发表意见。

前款所称关联董事包括下列董事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

- （一）为交易对方；
- （二）为交易对方的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人；
- （三）在交易对方任职，或者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或其他组织、该交易对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任职；
- （四）为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五）为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六）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者公司基于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的其独立商业判断可能受到影响的董事。

第二十八条 关联董事的回避情况，由董事长或会议主持人于关联交易事项审议时宣布。其他知情董事发现关联董事未回避表决时，有义务要求其回避。”

2. 关联交易的定价机制

根据上述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第二十九条 公司关联交易定价应当公允，参照下列原则执行：

- （一）交易事项实行政府定价的，可以直接适用该价格；
- （二）交易事项实行政府指导价的，可以在政府指导价的范围内合理确定交易价格；
- （三）除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外，交易事项有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的，可以优先参考该价格或标准确定交易价格；

（四）关联事项无可比的独立第三方市场价格的，交易定价可以参考关联方与独立于关联方的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价格确定；

（五）既无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也无独立的非关联交易价格可供参考的，可以合理的构成价格作为定价的依据，构成价格为合理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

3. 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安排

根据《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重大信息报告制度》：

“第一条 为规范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上市公司重大信息报告工作，保障公司股东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后称“上市公司”、“股东单位”）信息披露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及公平性，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交易所规则和《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 本制度所称“重大信息”，系指对上市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及其衍生品种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以及证券监管部门、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披露的信息。

第三条 本制度适用于公司所属全部机构和人员，包括全体董事和监事。

第四条 本制度由公司董事会负责制定并监督实施，公司董事长为重大信息报告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具体负责，公司设董事会办公室，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重大信息报告工作。

第十七条 公司需要临时向上市公司报告的重大信息包括董事会和监事会决议、重大交易、关联交易、其他重大事项等。”

根据《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第十六条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履行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相关方关联交易控制职责，对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核。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及向上市公司报告重大关联交易信息的职责：

- （一）拟订关联交易管理相关制度，提交董事会审议；
- （二）建立和及时更新公司关联方名单；
- （三）及时联系股东单位取得上市公司关联方名单及其更新；
- （四）安排关联交易董事会事宜；
- （五）负责向股东单位报告重大关联交易信息；
- （六）法律法规和准则要求完成的其他工作。

第十七条 公司总部各部门、各分支机构以及各分公司、子公司的负责人为本单位关联交易事项管理的第一责任人，应当指定专人作为关联交易报告指定联络人。

各单位与上市公司关联方之间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均需在签订相关协议前上报董事会办公室。

各单位应当在重大关联交易实际发生后的5个工作日内将相关数据报送董事会办公室。同时，各单位应做好所有关联交易日常台账登记，董事会办公室可以根据需要请相关单位报送一定期间内累计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审计部门应当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逐笔审计，确保审计报告信息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将审计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4 华鑫 S1
3、债券代码	241822.SH
4、发行日	2024 年 10 月 25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10 月 29 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10 月 29 日
8、债券余额	8.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23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5 华鑫 01
3、债券代码	242562.SH
4、发行日	2025 年 3 月 10 日
5、起息日	2025 年 3 月 12 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	-

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6年4月1日
8、债券余额	13.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23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4 华鑫 01
3、债券代码	241950.SH
4、发行日	2024 年 11 月 18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11 月 20 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5 月 20 日
8、债券余额	11.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30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 华鑫 01
3、债券代码	115735.SH
4、发行日	2023 年 8 月 2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8 月 4 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8 月 4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19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四期）
2、债券简称	21 华鑫 04
3、债券代码	188640.SH
4、发行日	2021 年 8 月 30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9 月 1 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9 月 1 日
8、债券余额	4.8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15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3 华鑫 02
3、债券代码	240341.SH
4、发行日	2023 年 11 月 24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11 月 28 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11 月 28 日
8、债券余额	11.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40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4 华鑫 C1
3、债券代码	241512.SH
4、发行日	2024 年 8 月 20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8 月 22 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 年 8 月 22 日
8、债券余额	13.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30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5 华鑫 03
3、债券代码	243302.SH
4、发行日	2025 年 7 月 11 日
5、起息日	2025 年 7 月 14 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8 年 7 月 14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1.90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24 华鑫 C2
3、债券代码	241513.SH
4、发行日	2024 年 8 月 20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8 月 22 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9 年 8 月 22 日
8、债券余额	3.5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60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88640
债券简称	21 华鑫 04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第 3 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上调或下调）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发出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第 3 个计息年度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回售支付日，发行人将按照上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本期债券已于 2024 年触发并执行，报告期内不涉及触发或执行。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15735.SH 、 240341.SH 、 241822.SH 、 241950.SH 、 242562.SH 、 243302.SH
债券简称	23 华鑫 01、23 华鑫 02、24 华鑫 S1、24 华鑫 01、25 华鑫 01、25 华鑫 03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在本期债券每次付息、兑付日（含分期偿还、赎回）前 20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包含客户存款）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30%；在本期债券每次回售资金发放日前 5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包含客户存款）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100.00%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241512.SH 、 241513.SH
债券简称	24 华鑫 C1、24 华鑫 C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在本期债券每次付息、兑付日（含分期偿还、赎回）前 20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包含客户存款）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10%；在本期债券每次回售资金发放日前 5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包含客户存款）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100.00%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一）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是否为专项品种债券	专项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242562.SH	25 华鑫 01	否	-	13.00	0	0
243302.SH	25 华鑫 03	否	-	10.00	0	0

（二）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用途涉及变更调整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 实际使用情况（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金额	用于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的金额	用于其他用途的金额
242562.SH	25 华鑫 01	13.00	4.00	9.00	-	-	-	-
243302.SH	25 华鑫 03	10.00	10.00	-	-	-	-	-

2. 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券及其他有息债务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偿还公司债券的具体情况	偿还其他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的具体情况
242562.SH	25 华鑫 01	募集资金偿还到期的“22 华鑫 01”公司债券本金	募集资金偿还到期的“鑫鑫汇收益凭证 855 号”收益凭证本金
243302.SH	25 华鑫 03	-	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到期的“24 华鑫证券 CP002 的”短期融资券本金

3. 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适用 不适用

4. 募集资金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适用 不适用

5. 募集资金用于其他用途

适用 不适用

6. 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流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报告期内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含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和合规变更后的用途）是否一致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的相关规定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合法合规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是否合法合规
242562.SH	25 华鑫 01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或	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到期的“22	是	是	是	是

		置换偿还到期公司债券本金和除公司债券以外的到期债务	华鑫 01”公司债券本金和“鑫鑫汇 855 号”收益凭证本金				
243302.SH	25 华鑫 03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到期的“24 华鑫证券 CP002 的”短期融资券本金	是	是	是	是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账户管理存在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未经审计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上个报告期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年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及库存现金	141.74	13.05	
结算备付金	客户备付金、自有备付金、信用备付金	51.08	-7.15	
融出资金	融出资金及利息	56.75	5.11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券、股票、票据、资管计划、基金、理财、票据	141.71	54.59	业务规模增长

（二）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该类别资产的账面价值（包括非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141.74	0.002	不适用	0.00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1.71	74.95	不适用	52.89
其他债权投资	28.55	26.27	不适用	92.0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0.45	4.17	不适用	10.32
合计	352.46	105.40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0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 亿元，收回：0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不适用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26.99 亿元和 122.37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3.64%。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32.35	43.21	75.56	61.75
银行贷款	-	-	-	-	-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	-
其他有息债务	-	46.81	-	46.81	38.25
合计	-	79.16	43.21	122.37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75.56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 亿元。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26.99 亿元和 122.37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3.64%。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
	已逾期	1 年以内 (含)	超过 1 年 (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32.35	43.21	75.56	61.75
银行贷款	-	-	-	-	-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	-
其他有息债务	-	46.81	-	46.81	38.25
合计	-	79.16	43.21	122.37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74.3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 亿元。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其中 1 年以内（含）到期本金规模为 0 亿元人民币。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较上年末的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应付短期融资款	30.49	-32.39	主要为短期融资券与收益凭证较上年末减少
拆入资金	24.44	32.12	转融通拆入资金较上年末增加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4.83	188.02	业务规模增长
代理买卖证券款	183.75	5.33	
应付债券	67.45	7.24	
其他负债	12.73	32.63	应付保证金增加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3.06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16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投资状况分析

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0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0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²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1. 2025 年 2 月 11 日披露《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变更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公告》。
2. 2025 年 2 月 17 日，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任命胡鸿高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万波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3. 2025 年 2 月 26 日，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任命周昌娥担任公司职工董事，刘绫不再担任公司职工董事职务。
4. 2025 年 3 月 3 日披露《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5. 2025 年 8 月 6 日披露《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及监事的公告》。

² 债券范围：报告期内存续的专项品种债券。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中期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ee.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中期报告（2025年）》盖章页)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14,173,609,085.82	12,537,928,723.61
其中：客户资金存款	12,209,280,586.32	11,078,010,240.67
结算备付金	5,108,433,851.44	5,501,844,538.32
其中：客户备付金	4,280,472,927.70	4,240,359,866.10
贵金属		
拆出资金		
融出资金	5,675,017,701.52	5,399,168,730.33
衍生金融资产	15,803,861.99	32,699,611.95
存出保证金	2,162,873,135.77	1,937,425,826.89
应收款项	82,943,496.96	54,368,144.57
应收款项融资		
合同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77,722,932.05	1,069,337,590.07
持有待售资产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171,475,288.47	9,167,397,665.85
债权投资		14,716,464.23
其他债权投资	2,855,389,506.78	3,004,404,011.6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045,191,066.01	3,626,271,048.63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0.00	3,006,857.03
固定资产	104,002,056.98	107,469,231.97
在建工程	12,891,610.09	11,106,670.62
使用权资产	184,699,795.19	113,025,630.32
无形资产	182,035,956.06	214,226,175.59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33,976,784.85	33,976,784.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10,672.94	1,127,211.68
其他资产	131,423,158.02	90,308,934.08
资产总计	50,418,499,960.94	42,919,809,852.21
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短期融资款	3,049,110,514.85	4,510,153,040.37
拆入资金	2,443,721,266.67	1,849,640,655.55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3,256,526.45
衍生金融负债	5,081,122.94	2,071,252.3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483,495,249.47	3,292,658,866.37
代理买卖证券款	18,375,004,657.41	17,445,652,480.95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37,372,653.17	314,259,062.23
应交税费	62,865,125.53	70,324,577.18
应付款项	71,466,430.21	31,317,096.40
合同负债	8,061,388.38	8,482,137.63
持有待售负债		
预计负债	2,125,675.00	2,125,675.00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6,744,691,720.88	6,289,154,317.6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85,609,943.05	118,142,060.24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3,236,441.50	87,511,828.71
其他负债	1,272,616,236.02	959,559,543.93
负债合计	42,164,458,425.08	34,984,309,121.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600,000,000.00	3,6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7,002,765.49	117,002,765.4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25,544,788.59	464,251,346.43
盈余公积	438,546,460.95	438,546,460.95
一般风险准备	917,936,992.08	917,934,736.81
未分配利润	2,555,010,528.75	2,397,765,421.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合计	8,254,041,535.86	7,935,500,731.2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8,254,041,535.86	7,935,500,731.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 权益）总计	50,418,499,960.94	42,919,809,852.21

公司负责人：俞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昌娥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昌娥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12,048,988,728.61	10,756,573,948.73
其中: 客户资金存款	10,142,886,788.49	9,385,143,425.89
结算备付金	5,118,349,161.05	5,519,985,472.82
其中: 客户备付金	4,280,472,927.70	4,240,359,866.10
贵金属		
拆出资金		
融出资金	5,675,017,701.52	5,399,168,730.33
衍生金融资产	15,803,861.99	32,699,611.95
存出保证金	527,208,336.47	295,830,672.43
应收款项	82,874,948.83	54,342,060.75
应收款项融资		
合同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77,722,932.05	1,068,363,216.05
持有待售资产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354,417,967.30	8,550,521,625.16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2,855,389,506.78	3,004,404,011.6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040,124,496.68	3,620,775,656.51
长期股权投资	871,710,056.17	871,710,056.17
投资性房地产		3,006,857.03
固定资产	97,809,110.21	100,499,453.44
在建工程	12,891,610.09	11,106,670.62
使用权资产	179,940,918.62	107,422,028.16
无形资产	181,223,570.70	214,094,958.61
其中: 数据资源		
商誉	33,976,784.85	33,976,784.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资产	106,977,127.08	80,568,292.34
资产总计	46,680,426,819.00	39,725,050,107.57
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短期融资款	3,049,110,514.85	4,510,153,040.37
拆入资金	2,443,721,266.67	1,849,640,655.5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5,081,122.94	2,071,252.3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483,495,249.47	3,292,658,866.37
代理买卖证券款	14,734,792,312.61	14,334,897,943.23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35,826,471.40	307,388,410.27
应交税费	62,524,938.58	64,555,933.34
应付款项	65,714,160.26	26,903,020.68
合同负债	8,061,388.38	8,482,137.63
持有待售负债		
预计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6,744,691,720.88	6,289,154,317.6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80,880,312.80	112,654,753.44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6,759,113.39	87,397,832.77
其他负债	1,216,442,284.19	904,838,179.08
负债合计	38,437,100,856.42	31,790,796,342.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600,000,000.00	3,6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30,294,861.59	468,679,802.34
盈余公积	432,657,396.26	432,657,396.26
一般风险准备	865,563,894.38	865,561,639.11
未分配利润	2,714,809,810.35	2,567,354,927.1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243,325,962.58	7,934,253,764.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6,680,426,819.00	39,725,050,107.57

公司负责人：俞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昌娥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昌娥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57,946,224.85	916,633,790.15
利息净收入	54,383,740.83	21,115,037.26

其中：利息收入	291,294,662.21	269,324,384.27
利息支出	236,910,921.38	248,209,347.0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614,586,422.50	561,880,922.94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431,605,578.23	365,370,740.97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98,530,795.69	89,489,749.02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75,242,271.65	99,970,722.4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8,993,664.26	235,477,956.6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10,743,142.13	3,046,026.6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8,203,505.42	83,551,320.2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5,195.14	409,536.77
其他业务收入	31,323,909.77	11,155,832.6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64.92	-2,843.03
二、营业总支出	848,846,697.85	754,545,042.06
税金及附加	6,554,909.34	3,385,665.65
业务及管理费	837,551,736.85	742,355,348.27
资产减值损失		
信用减值损失	-44,235.64	8,004,740.69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0.00
其他业务成本	4,784,287.30	799,287.4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9,099,527.00	162,088,748.09
加：营业外收入	5,480.86	3,124.49
减：营业外支出	3,409,144.24	340,710.3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5,695,863.62	161,751,162.28
减：所得税费用	79,726,824.57	-295,046.3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5,969,039.05	162,046,208.6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5,969,039.05	162,046,208.6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5,969,039.05	162,046,208.6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7,571,765.61	193,795,919.1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	147,571,765.61	193,795,919.15

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9,241,637.46	206,308,808.68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9,241,637.46	206,308,808.68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669,871.85	-12,512,889.5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1,957,536.04	-11,568,165.10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287,664.19	-944,724.43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73,540,804.66	355,842,127.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73,540,804.66	355,842,127.7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 元。

公司负责人：俞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昌娥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昌娥

母公司利润表

2025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98,585,298.18	963,124,428.16
利息净收入	42,047,780.52	7,053,295.56
其中：利息收入	278,831,682.54	255,129,092.08
利息支出	236,783,902.02	248,075,796.5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89,758,669.68	542,895,050.92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406,926,991.02	346,096,037.95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98,530,795.69	89,489,749.02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75,113,389.06	100,448,232.7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4,318,367.43	305,805,277.5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		

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9,173,850.59	2,992,546.1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2,415,974.59	93,092,464.7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5,195.14	184,501.66
其他业务收入	31,158,815.43	11,104,134.5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64.92	-2,843.03
二、营业总支出	804,445,477.71	713,889,344.48
税金及附加	6,484,806.04	3,324,630.53
业务及管理费	793,244,409.01	701,835,775.48
资产减值损失		
信用减值损失	-68,024.64	7,929,651.02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其他业务成本	4,784,287.30	799,287.4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4,139,820.47	249,235,083.68
加：营业外收入	4,887.02	2,966.70
减：营业外支出	3,400,937.65	205,625.7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0,743,769.84	249,032,424.63
减：所得税费用	74,564,954.80	2,826,143.6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6,178,815.04	246,206,280.9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6,178,815.04	246,206,280.9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7,893,382.70	194,604,957.2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9,563,254.55	207,117,846.78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9,563,254.55	207,117,846.78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669,871.85	-12,512,889.5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1,957,536.04	-11,568,165.10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287,664.19	-944,724.43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364,072,197.74	440,811,238.2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俞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昌娥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昌娥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1,521,373,280.24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158,662,697.25	1,042,067,448.4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600,000,000.00	740,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5,787,520,182.63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531,817,430.08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925,920,953.57	977,216,764.1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479,842.42	4,742,887.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53,583,675.87	4,817,217,810.09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4,673,562,114.35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277,912,261.22	
返售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803,170,721.89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73,110,136.67	293,332,863.4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80,441,049.77	372,502,690.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0,151,390.54	30,490,454.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5,549,233.65	1,715,835,024.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30,726,186.20	3,215,331,755.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2,857,489.67	1,601,886,054.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752,585,822.8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9,792,518.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8,841.02	58,008.4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62,427,182.71	58,008.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4,765,028,791.8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625,081.21	51,599,557.3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87,653,873.02	51,599,557.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773,309.69	-51,541,548.8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300,000,000.00	1,0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2,985,244.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0,000,000.00	1,422,985,244.8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87,760,000.00	2,0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3,486,259.63	185,760,691.3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364,734.23	728,612,484.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45,610,993.86	2,914,373,175.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5,610,993.86	-1,491,387,931.0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85,195.14	409,536.7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1,734,610.36	59,366,111.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024,300,996.02	12,050,377,045.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276,035,606.38	12,109,743,157.10

公司负责人：俞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昌娥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昌娥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1,751,899,003.38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117,270,979.90	1,006,698,054.4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600,000,000.00	740,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5,787,520,182.63	3,545,326.14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531,817,430.08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399,894,369.3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294,816.53	4,628,037.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62,980,348.44	4,038,587,851.01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4,513,972,157.18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277,912,261.22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9,803,384.20
返售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799,476,798.03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73,110,136.67	292,547,979.0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51,411,289.46	348,492,564.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0,311,854.97	25,067,394.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978,417.26	1,165,234,807.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00,696,116.76	2,640,622,928.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2,284,231.68	1,397,964,922.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752,585,822.8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4,792,518.88	75,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8,241.02	58,008.4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67,426,582.71	75,058,008.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4,765,028,791.8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750,903.53	48,584,994.3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86,779,695.34	48,584,994.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646,887.37	26,473,014.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300,000,000.00	1,0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2,985,244.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0,000,000.00	1,422,985,244.8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87,760,000.00	2,0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3,486,259.63	185,760,691.3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449,484.65	726,416,120.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44,695,744.28	2,912,176,811.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4,695,744.28	-1,489,191,566.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85,195.14	184,501.6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97,950,179.63	-64,569,128.4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268,989,700.34	10,876,955,319.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166,939,879.97	10,812,386,191.12

公司负责人：俞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昌娥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昌娥

